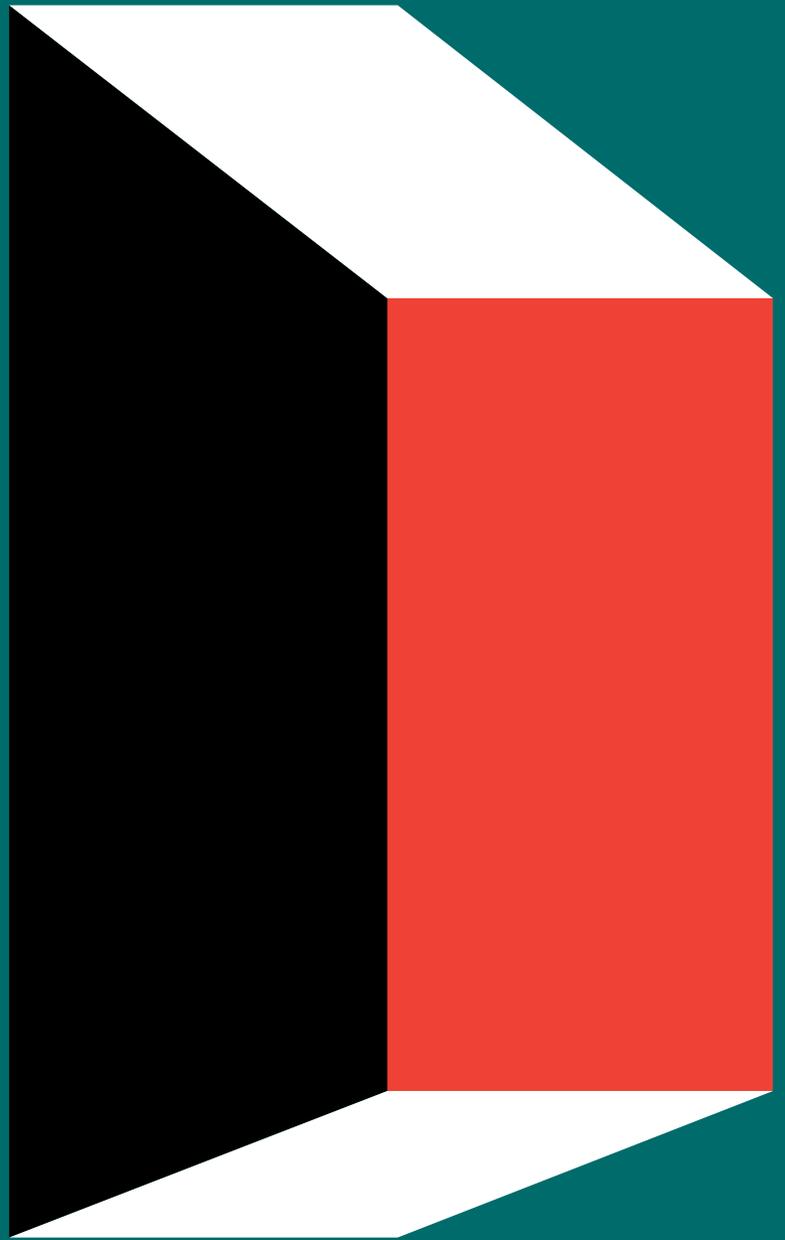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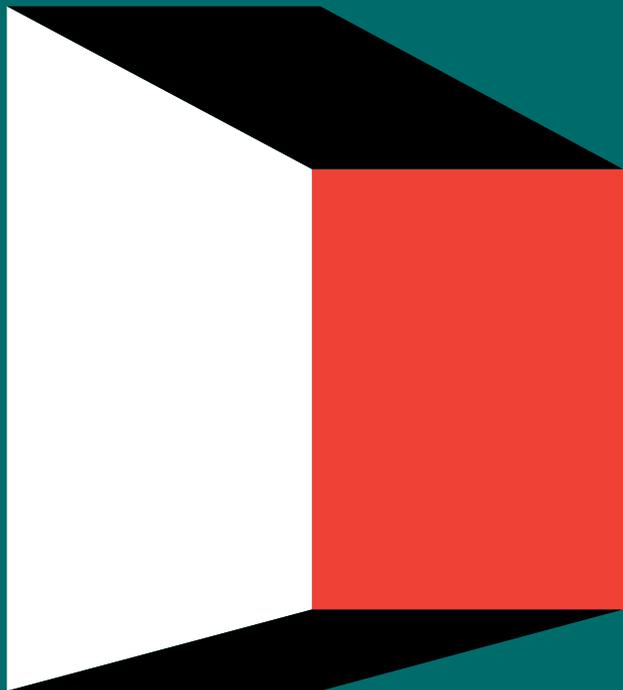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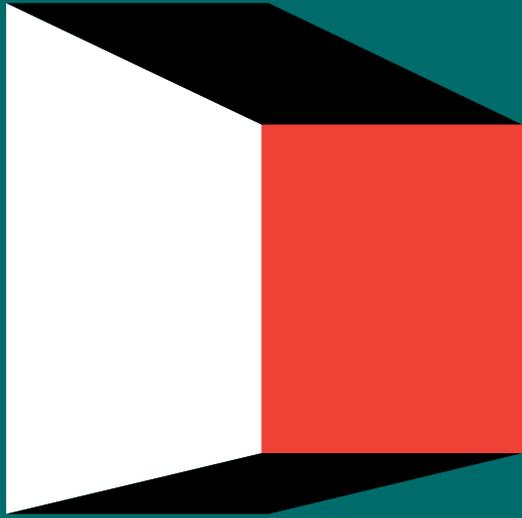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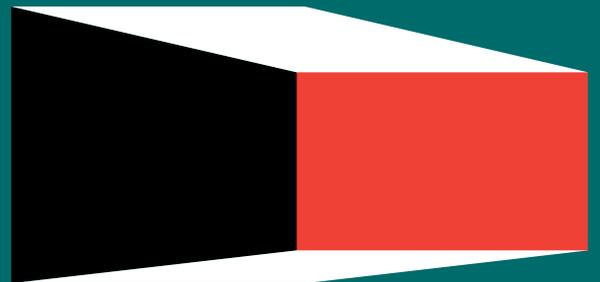
香
—
港
—
戲
—
劇
—
概
—
述



— Hong Kong
Drama
Overview —

2017

2018



香

港

展

能

劇

場

的

新

突

破

論《路

——一起走》

香港展能劇場的新突破 論《路·一起走》

文
張秉權

一九八六是個重要年頭。這年香港舉行第一屆展能藝術節，同年成立「香港展能藝術會」。時光荏苒，那已經是三十多年前的事。

展能藝術，從被視為「只是」社會福利性質的活動，到逐漸得到主流藝術界的正視，到展能藝術會得到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資助，藝術成就得到肯定，更一再獲藝發局頒發年度「香港藝術發展獎」，包括「藝術教育獎」二〇〇九年銅獎、二〇一二年金獎，和「藝術推廣獎」二〇一二年銅獎，走過的道路不平坦。沿路上當然還有其他團體的努力，例如「香港聾劇團」和「無言天地劇團」聽障朋友的製作、視障朋友演出的《等待明光》，其後又有《暗中作樂》聲演會以及於二〇一〇年啟用的「黑暗中對話體驗館」等。香港特區政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食物及衛生局前身)與展能藝術會於二〇〇六年合辦國際共融藝術節；二〇〇七年香港舉行國際戲劇／劇場與教育聯盟(IDEA)大會上的輪椅舞表演，美麗景象一直讓人津津樂道。「演活藝術」劇團成立於二〇一一年，做了好一些傷健劇場製作；近年「糊塗戲班」成立「無障礙劇團」，也努力做傷健共融的演出，其《天虹戰隊》是二〇一七年「賽馬會無障礙劇團跨障別戲劇計劃」活動之一……可見藉藝術跨越障礙，以實現(或至少趨近)社會共融，已漸成為不少人的共識。透過各種形式的藝術活動，我們嘗試從不同角度體驗人際差異是甚麼一回事，也反思「殘障」的深層意義，歧視者本身的心理殘障可能是更要命的。這都有助促進我們對「異己者」的了解和尊重，以共建更理想的社會。

在這樣的背景下出現展能藝術會的《路·一起走》，是令人興奮的。戲由陳美莉當導演兼聯合編劇，另一位編劇是卓柏麟，鄭傳軍擔任顧問。由二〇一七年的首演到二〇一九年的重演，它具體顯示了共融藝術如何達致成熟。它在劇場美學的成就，為香港的展能藝術／共融藝術設定了高標準。

戲的情節並不複雜，從外國回來的藝術家Mandy(余玉華飾)應邀與廖東梅、鄭啟文和李軒三位展能藝術家合作舉辦展覽，怎知一開始便觸礁了。原先三位設定以野豬為創作主題，而Mandy卻認為豬有污穢低下的聯想，堅持要改為白鴿，那既易展示高格調，也自信會有助這

三位展能藝術家振翅高飛，衝出國際。然而，廖、鄭、李三位，都覺得豬是個有想像力也富創造空間的選擇。戲就藉此展現Mandy和其他人之間對藝術理解的差異，也進而帶出藝術創作如何回應真心這更深層的思考。最後，Mandy接受了三位展能藝術家的原提議，展覽也終於成功舉辦。

故事其實不那麼重要，戲最值得欣賞的，是它處理演出這個「展能藝術」的方式。真的叫人眼前一亮！它的方式適切而巧妙，既能達成與觀眾溝通的功能，又能夠提升藝術的美感層次。溝通功能與藝術美感的互相結合，又反過來更有力地實現戲的共融宗旨，使整個戲圓融動人。

三位展能藝術家各有不同的肢體障礙。音樂家李軒僅有一成視力，所以在演區內較少活動；擅長攝影的鄭啟文能言善道，雖下肢殘障卻也把其輪椅控制得活動自如；畫家廖東梅因四肢痙攣影響說話能力，只能坐在輪椅上由別人推動。導演分別以林芷沿、簡喬和陳穎璇三位演員來兼飾他們，即兩人共同演繹一個角色：一位是負責扮演的演員，一位就是展能藝術家自己。這種一真一演的處理非常有效，彼此之間既可以同場出現，又可以互相對答。靈活游走的扮演者彷彿是藝術家的影子，甚或就是他們的內心世界，靈活極了。

這個戲的視形傳譯安排更是精彩。傳譯人，在一般演出中都被定位為類似「黑子」的角色。¹戲曲的檢場人就是一例，他們幫助演員現場化妝、換衣服、遞送道具以及清理舞台；操弄木偶的傀儡手也是一例，他們一身黑衣，雖身處舞台但觀眾都默認他們是隱形的。而當代不少導演如Robert Wilson、Ariane Mnouchkine、Robert Lepage、Julie Taymor等，則先後打破慣性，解放這「隱形」思維，創造了不少讓人耳目一新的作品。而因「藝術通達」需要產生的劇場傳譯人呢，既同於黑子又不同於黑子，他們一般站立在舞台兩側，以手語以至劇場視形(加上符合角色身分的動作與表情)同步傳譯，他們既不打算讓(一般)觀眾看到(這就類同於黑子)而又想讓(聽障)觀眾看到(這就不同於黑子)。前者會視他們為多餘而有阻礙之憂；後者卻或嫌其身處舞台側而不利兼顧演出。這種先天性兩難，在《路·一起走》中圓滿而美麗地同時解決了。其關鍵是承認傳譯內蘊的美，與思考怎樣將這種美融入在本來的戲中，終而達到相益的效果，這就跟當代劇場採取的手段一樣：積極地解放他們。

1 高桂峪，〈當代戲劇中的「黑子」——以朱莉·泰摩爾的戲劇作品為例〉，《戲劇文學》(吉林省藝術研究院戲劇文學雜誌社)，2018年09期，頁73-80。



視形傳譯員在舞台正中央與演員們一同演出 — 攝影：黃昌華，照片鳴謝：香港展能藝術會

於是我們看到四位穿上黑衣的視形傳譯員，在舞台上自由穿插在演出之中，他們為不同角色同步傳譯。當傳譯員、演員和展能藝術家自己，有默契地同步去演繹同一個人的時候，其間發生的呼應一點都不累贅，反因彼此有機配合而見特異趣味。導演更加強形體設計，讓傳譯員與Mandy來一場雙人舞，以呈現角色的內心世界。諸如此類，成就了演出的藝術特色。

我在二〇一七年看過戲的首演，五場中的三場安排了視形傳譯。傳譯員站在演區中後方稍高的平台上，不再是配角，他們已經被承認是演出的一部分，並且和演員不時發生互動。兩年後的重演，更讓他們從平台走下來，滲透到整個演出中成為不可或缺的元素，他們的角色不再是「補充」而是無分主次的「互補」，這個進化讓作品達致真正的共融。

我還有幸在首演時看到廖東梅親自亮相呢！首演場地牛池灣文娛中心文娛廳演區比較小，演員和觀眾距離很近，在其中的一場戲中，燈光轉暗而復明，真實的廖東梅和父親竟取代兩位演員出現在觀眾眼前。那突然而來的真實感既錯愕而又震撼！而重演的場地是香港演藝學院賽馬會演藝劇院，演區寬大得多，導演不免應需要而在藝術技術上做了不少加工，戲的「可觀性」加強了，而三位展能藝術家不能全部現身卻是個遺憾。不過，導演也有個很妥善的交代：

展覽成功開幕了，首演版本是廖東梅坐在輪椅上由父親推出來，和另外兩位展能藝術家一起出席。重演時，就只有她父親和李軒、鄭啟文一起了。東梅進了醫院了，戲這樣交代。她的「缺席」除了因為一直扮演她的陳穎璇當時要演另一角色外，更是恰如其分地顯示了「扮演」的分寸，怎樣扮演？甚麼時候扮演？甚麼時候不扮演？這個演出做了非常合適的示範。

這讓我想起演出《次神的兒女》的一段歷史。那是個作者Mark Medoff本來就特為聾人演員Phyllis Frelich寫的戲，所以一九八〇年在美國首演後一直都由聽障者演出主角Sarah Norman。其後的Elizabeth Quinn和Linda Bove等都是著名的聽障演員，Marlee Matlin更藉主演同名改編電影而獲得一九八六年奧斯卡最佳女主角獎。可惜「香港話劇團」在一九八五年和一九九六年兩度演出都不能由聽障演員主演，當時已經有一些疵議。隨著展能藝術的發展，假如香港現在要演出這個戲，可能會有更理想的選角吧？而《路·一起走》由三個人去處理同一個角色，始終最重要的位置還是歸於展能藝術家本人，歸於展能藝術本身。陳穎璇「演」廖東梅，實踐的是表演藝術；陳穎璇「不演」廖東梅，體現的是尊重——其中又以美來拿捏得恰當的平衡。是的，在演出資源上我們暫時未能一如倫敦「DV8形體劇場」或紐約「馬布礦場劇團」等，製作出《玩唔玩得起》和《玩偶家》這樣的作品。它們分別在二〇〇〇年和二〇〇六年訪港，參演前者的David Toole是無

腿舞者，參演後者的Mark Povinelli是侏儒，都是演出不可或缺並藉之體現作品意旨的關鍵角色：前者挑戰肢體障礙的定義，後者則彰顯「小」男人如何擁有「大」權力。而展能藝術會這個製作，則根據自身的條件，樹立了良好的藝術態度和方向——

坦然承認人與人之間的差異，並且接受這種差異，更提出學習處理差異的必要和困難。而差異，恰恰又是創造美的起點和助力。「共融」說易行難，它對創作者和觀眾都提出不容易的挑戰，《路·一起走》的成功經驗，實在值得珍惜。

張秉權

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學士、哲學碩士與哲學博士學位，為香港資深戲劇實踐者、戲劇教育工作者、研究者與藝評人。曾擔任多項公職，自一九九六年至二〇〇七年經民間推選而被政府委任為香港藝術發展局委員，多年來均擔任其戲劇組主席。現已退休，專心撰寫其香港戲劇歷史專著。現為國際演藝評論家協會(香港分會)主席。

一個角色由兩人飾演：展能藝術家李軒(左)與在劇中飾演李軒的演員林芷沿 — 攝影：黃昌華，照片鳴謝：香港展能藝術會



香港戲劇概述 2017、2018

HONG KONG DRAMA OVERVIEW 2017 & 2018

版次 2021年1月初版

First published in January 2021

資助 香港藝術發展局

Supported by Hong Kong Arts Development Council

計劃統籌、編輯 陳國慧

Project Coordinator and Editor Bernice Chan Kwok-wai

編輯 朱琮愛

Editor Daisy Chu King-oi

執行編輯 楊寶霖

Executive Editor Yeung Po-lam

助理編輯 郭嘉棋*

Assistant Editor Kwok Ka-ki*

英文編輯 黃麒名

English Editor Nicolette Wong Kei-ming

英文校對 Rose Hunter

English Proofreader Rose Hunter

協作伙伴 香港戲劇協會

Partner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Drama Societies

設計 TGIF

Design TGIF

鳴謝 香港教育劇場論壇

Acknowledgement Hong Kong Drama/Theatre and Education Forum

© 國際演藝評論家協會(香港分會)有限公司

©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Theatre Critics (Hong Kong) Limited

版權所有，本書任何部分未經版權持有人許可，不得翻印、轉載或翻譯。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cited or translated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in writing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出版 Published by

國際演藝評論家協會(香港分會)有限公司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Theatre Critic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九龍石硤尾白田街30號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L3-06C室

L3-06C, Jockey Club Creative Arts Centre, 30 Pak Tin Street, Shek Kip Mei,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974 0542

傳真 Fax (852) 2974 0592

網址 Website <http://www.iatc.com.hk>

電郵 Email iatc@iatc.com.hk

國際書號 ISBN 978-988-74319-0-9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Theatre Critics (Hong Kong)
國際演藝評論家協會(香港分會)



香港藝術發展局
Hong Kong Arts Development Council

國際演藝評論家協會(香港分會)為藝發局資助團體
IATC (HK) is 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the HKADC

香港藝術發展局全力支持藝術表達自由，本計劃內容並不反映本局意見。

Hong Kong Arts Development Council fully supports freedom of artistic expression. The views and opinions expressed in this project do not represent the stand of the Council.

*藝術製作人員實習計劃由香港藝術發展局資助 The Arts Production Internship Scheme is supported by the Hong Kong Arts Development Council